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2024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3-1-1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915US4M4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010-51423818 传真 (fax): 010-51423816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5)第 600092 号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华粉体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精华粉体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精华粉体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精华粉体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成套设备及配件产品销售以及相关加工服务。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精华粉体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15,038,746.41 元和 228,162,890.06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精华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对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全面了解，运用穿行测试等方法评估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通过控制测试程序验证其运行的有效性，以确定内部控制对收入确认风险的防范能力。

(2) 详细审阅精华科技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重点关注合同中关于商品所有权转移时点、风险报酬转移、价款支付条件等关键条款。结合与管理层的深度访谈，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审慎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方法、时点及金额。

(3) 计量是否符合准则要求，是否保持了会计政策的一致性。

(4) 对收入确认相关的业务流程进行证据核查，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合同、订单、货物出库单、客户验收单据、安装调试报告、销售发票等原始凭证，验证交易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同时，按照审计抽样原则，选取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直接向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金额、未结算余额等关键信息，以确认收入记录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 对重要客户实施实地走访程序，通过获取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等法定文件，核实客户的经营资质与交易背景。与客户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交易实质、交易频率、交易价格的公允性等信息，排查是否存在虚构交易、关联方非关联化等异常情况。

(6)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对收入、毛利率等关键财务指标进行纵向与横向分析。通过对不同期间的收入数据，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波动，并深入调查波





动原因。同时，选取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对收入规模、收入结构、毛利率水平等指标进行对比分析，评估公司收入确认及盈利水平的合理性与行业可比性。

(7) 实施收入截止性测试，以资产负债表日为中心，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一段时间内的销售收入记录，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验收单等原始凭证的日期，检查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防止出现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况。

(8)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要求，对财务报表中与营业收入相关的列报内容进行逐项检查，包括收入分类、收入构成、收入确认政策等披露信息，确保所有重要信息均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清晰、准确、完整的列报与披露。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精华粉体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精华粉体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精华粉体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精华粉体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





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精华粉体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精华粉体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精华粉体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页无正文)

仅适用于中兴华审字(2025)第600092号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0,765,280.07	27,453,718.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9,195,441.88	23,611,099.13
应收账款	五、3	43,376,071.84	34,793,344.36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1,759,146.74
预付款项	五、5	5,171,683.02	13,551,147.73
其他应收款	五、6	16,151,580.63	12,714,939.90
存货	五、7	262,202,276.57	224,665,687.93
合同资产	五、8	15,450,385.95	8,579,260.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47,352,968.02	40,975,696.59
流动资产合计		419,665,687.98	388,104,041.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53,150,856.40	88,336,812.89
在建工程	五、11		16,047,969.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88,696,770.76	87,892,840.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5,372,475.43	15,244,661.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7,220,102.59	207,522,284.04
资产总计		676,885,790.57	595,626,325.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王勇
370725202452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先
李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先
朱立
李金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85,000,000.00	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6	15,000,000.00	1,485,893.75
应付账款	五、17	38,072,265.26	11,006,702.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8	168,311,262.69	176,702,632.26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4,197,720.30	4,031,287.78
应交税费	五、20	41,229,705.05	56,333,665.48
其他应付款	五、21	2,542,959.36	621,819.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31,083,363.54	46,168,779.33
流动负债合计		385,437,276.20	366,350,781.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14,919,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4	24,147,450.00	24,649,6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66,450.00	24,649,650.00
负债合计		424,503,726.20	391,000,431.07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10,395,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6	180,787,771.27	19,436,432.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7	6,497,530.73	5,563,867.47
盈余公积	五、28	2,574,571.03	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五、29	52,227,077.64	165,074,754.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2,481,950.67	205,075,054.04
少数股东权益		-99,886.30	-449,159.86
股东权益合计		252,382,064.37	204,625,894.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76,885,790.57	595,626,325.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30	228,162,890.06	215,038,746.41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228,162,890.06	215,038,746.41
二、营业总成本	五、30	181,143,622.49	168,870,942.77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129,573,409.51	129,926,047.16
税金及附加	五、31	3,906,212.88	2,183,539.63
销售费用	五、32	9,640,463.67	9,280,753.91
管理费用	五、33	22,184,122.45	10,461,626.21
研发费用	五、34	13,127,195.75	15,818,846.41
财务费用	五、35	2,712,218.23	1,200,129.45
其中：利息费用	五、35	2,672,002.55	1,311,256.89
利息收入	五、35	77,744.78	159,030.93
加：其他收益	五、36	6,968,298.93	2,501,967.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1,669.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5,960,110.83	-3,872,946.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378,365.27	-1,243,912.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6,694.59	6,5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665,784.99	43,561,081.23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310,861.59	3,846.28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3,798,236.40	114,564.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178,410.18	43,450,363.36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8,566,114.03	7,034,990.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12,296.15	36,415,373.1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12,296.15	36,415,373.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46,733.58	36,510,473.3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37.43	-95,100.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612,296.15	36,415,373.18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46,733.58	36,510,473.3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437.43	-95,100.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55	3.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3.55	3.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王勇
370725202452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金
3707252024520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金
3707252024520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897,846.92	154,073,006.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111.46	58,413.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18,342,969.07	59,145,97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311,927.45	213,277,393.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829,967.45	55,798,447.8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733,140.88	30,246,934.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43,280.63	25,388,344.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40,079,503.83	49,811,34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385,892.79	161,245,07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3,965.34	52,032,323.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627.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600.00	7,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600.00	2,038,587.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74,886.06	106,645,401.0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74,886.06	106,645,40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3,286.06	-104,606,813.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9,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94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969,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021,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5,998.55	1,311,256.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146,998.55	51,311,256.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22,001.45	38,688,743.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94.30	1,666.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5	-15,202,544.25	-13,884,081.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	25,967,824.32	39,851,905.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	10,765,280.07	25,967,824.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王明
3707251962042452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金
37072519620424520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立
3707251962042452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绍兴精英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9,436,432.53	-	-	-	5,563,867.47	5,000,000.00	165,074,754.04	205,075,054.04	-449,15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4,625,894.18
前期间差错更正	3707252024520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19,436,432.53	-	-	-	5,563,867.47	5,000,000.00	165,074,754.04	205,075,054.04	-449,159.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000.00	-	-	-	16,151,338.74	-	-	-	933,663.26	-2,425,428.97	-112,847,676.40	47,406,896.63	349,273.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756,170.1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000.00	-	-	-	3,184,000.00	-	-	-			35,646,733.58	35,646,733.58	-34,374.4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5,000.00	-	-	-	3,184,000.00	-	-	-			3,579,000.00	3,579,000.00	3,962,710.9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2,574,571.03	-2,574,571.03	-	-	-
1、提取盈余公积									2,574,571.03	-2,574,571.03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158,167,338.74	-	-	-	-5,000,000.00	-145,919,838.95	7,247,499.79	-	7,247,499.79
1、资本公积转资本													
2、盈余公积转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	-	-	158,167,338.74	-	-	-	933,663.26	-	933,663.26	-	933,663.26
(五) 专项储备		-	-	-									
1、本期提取									1,126,265.38		1,126,265.38		
2、本期使用									192,602.12		192,602.12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95,000.00	-	-	-	180,787,771.22	-	-	-	6,497,530.73	2,574,571.03	52,227,077.64	-99,886.30	252,387,064.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吕 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9,436,432.53			3,107,021.17	5,000,000.00	128,564,280.66	166,107,73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37072520										-3,54,059.66	165,753,674.70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9,436,432.53			3,107,021.17	5,000,000.00	128,564,280.66	166,107,734.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56,846.30		38,967,319.68	38,872,219.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5,100.2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6,510,473.38	36,415,373.1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456,846.30	2,456,846.30
1、本期提取											2,456,846.30	2,456,846.30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9,436,432.53			5,563,867.47	5,000,000.00	165,074,754.04	-449,159.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4,625,894.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师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56,189.92	22,383,03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80,892.88	19,032,375.73
应收账款	十五、1	83,689,807.43	59,267,116.25
应收款项融资			1,465,238.74
预付款项		42,381,072.67	19,097,313.33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95,434,992.57	82,402,753.60
存货		245,973,506.20	225,082,224.76
合同资产		14,404,245.95	7,208,843.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703,131.69	27,214,807.34
流动资产合计		550,423,839.31	463,153,707.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47,000,000.00	24,320,10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599,926.01	22,188,824.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6,545.22	843,308.61
使用权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7,215.77	1,561,899.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083,687.00	48,914,135.37
资产总计		618,507,526.31	512,067,842.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370725202452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707252024520

会计机构负责人:

370725202452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21,877,724.95	37,182,709.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0,922,185.71	166,239,711.90
应付职工薪酬		2,042,376.66	1,885,334.03
应交税费		20,811,662.27	29,031,834.29
其他应付款		78,585,227.45	340,581.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4,808,234.53	40,330,676.28
流动负债合计		394,047,411.57	335,010,847.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89,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89,000.00	
负债合计		404,036,411.57	335,010,847.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395,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1,621,482.26	19,436,432.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009,627.53	4,001,428.95
盈余公积		2,574,571.03	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5,870,433.92	138,619,133.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471,114.74	177,056,995.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8,507,526.31	512,067,842.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370725202452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707252024520

会计机构负责人：

3707252024520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22,513,522.86	194,808,032.64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57,148,245.32	127,993,302.03
税金及附加		1,124,899.80	1,093,758.47
销售费用		8,444,876.24	8,316,242.79
管理费用		14,057,158.52	5,020,373.48
研发费用		9,311,442.74	12,559,134.91
财务费用		1,953,773.61	1,224,391.61
其中：利息费用		2,034,879.88	1,256,631.89
利息收入		30,746.46	63,427.20
加：其他收益		6,338,853.54	2,023,934.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1,669.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00,506.92	-3,381,700.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5,432.51	-56,178.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68.81	6,194.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41,409.55	37,194,750.04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5.42	554.53
减：营业外支出		3,046,119.06	102,553.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95,295.91	37,092,750.98
减：所得税费用		3,449,585.61	4,584,666.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45,710.30	32,508,084.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45,710.30	32,508,084.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745,710.30	32,508,084.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周勇
370729202452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牛印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

牛印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707,101.89	128,924,487.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256,264.37	32,042,168.76
370725024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963,366.26	160,966,655.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135,434.08	103,331,792.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69,029.99	15,568,24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03,099.01	20,522,114.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38,475.91	36,140,08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946,038.99	175,562,24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2,672.73	-14,595,584.40
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627.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7,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	2,037,627.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100.00	5,478,8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79,897.7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47,997.77	5,478,8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19,997.77	-3,441,21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990,000.0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19,000.00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5,879.88	1,256,631.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035,879.88	51,256,63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3,120.12	28,743,368.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94.30	1,666.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26,844.68	10,708,230.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83,034.60	11,674,804.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56,189.92	22,383,034.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白勇
37072502452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堂朱
印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

牛学军
印金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9,436,432.53	-	4,001,428.95	5,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7,252,024							177,056,995.08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19,436,432.53	-	4,001,428.95	5,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000.00	-	-	-	162,185,049.73	-	8,198.58	-2,425,428.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745,710.3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000.00	-	-	-	3,634,000.00	-	-	-4,029,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5,000.00	-	-	-	3,634,000.00	-	-	-4,029,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2,574,571.03	-2,574,571.03
1、提取盈余公积							2,574,571.03	-2,574,571.0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158,551,049.73	-	-5,000,000.00	-145,919,838.95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631,210.78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158,551,049.73	-	-5,000,000.00	-145,919,838.95
(五) 专项储备	-	-	-	-	-	-	8,198.58	8,198.58
1、本期提取							119,173.80	119,173.80
2、本期使用							110,975.22	110,975.22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95,000.00	-	-	-	181,621,482.26	-	4,009,627.53	2,574,571.03
								15,870,433.92
								214,471,114.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9,436,432.53			2,727,712.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000,000.00					5,000,000.00
前期差错更正						106,111,048.7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9,436,432.53			2,727,712.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5,0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111,048.7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3,716.6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1,273,716.64
1、本期提取						1,396,554.66
2、本期使用						122,838.02
(六) 其他	10,000,000.00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9,436,432.53			4,001,428.95
						5,000,000.00
						138,619,133.60
						177,056,995.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勇
印

王勇
印

王勇
印

王勇
印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2024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潍坊市精华粉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于2000年10月在山东省潍坊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039.50万元，股本总数：1,039.50万元，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70725725406841W，现总部位于山东省昌乐县阿陀镇崖头工业园区。

本公司主要从事粉体机械、非金属粒度砂及微粉、电子仪器（不含专营专控产品）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7月16日决议批准报出。

2、历史沿革

(1) 2000年10月，公司设立

2000年7月12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潍）工商个名核字〔2000〕第356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本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潍坊市精华粉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00年10月22日，昌乐正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乐会师验字〔2000〕123号《验资报告》，截至2000年10月22日，本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2000年10月26日，潍坊市昌乐县工商局向本公司签发了注册号为370725228002685的《营业执照》，本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3.0000	43.0000	43.0000
2	李希军	17.0000	17.0000	17.0000
3	张景杰	17.0000	17.0000	17.0000
4	林增发	10.0000	10.0000	10.0000
5	吕民	8.0000	8.0000	8.0000
6	刘跃进	5.0000	5.0000	5.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 2011年1月，本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暨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年12月12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张景杰将17万元出资转让给其他股东。

2010年12月20日，张景杰与吕勇、李希军、林增发、吕民、刘跃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其持有的17万元出资，其中向吕勇转让87,719.87元出资，转让价款为173,936.32元；向李希军转让34,969.23元出资，转让价款为69,338.85元；向林增发转让20,569.59元出资，转让价款为40,787.02元；向吕民转让16,456.01元出资，转让价款为32,629.95元；向刘跃进转让10,285.3元出资，转让价款为

20,394.01 元。

2010年12月12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300万元，其中新增股东张玉池、宿宝祥、李建德、李明、毕延新、王大伟按照1元/股以货币进行出资，其余股东以现金和未分配利润进行出资。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增资前出资额	本次增资货币出资额	未分配利润出资额	受让股权	增资后出资额
1	吕勇	43.0000	25.0549	50.8846	8.7720	127.7115
2	李希军	17.0000	15.5850	20.1456	3.4969	56.2275
3	林增发	10.0000	26.6793	11.8503	2.0570	50.5866
4	吕民	8.0000		7.8144	1.6456	17.4600
5	刘跃进	5.0000	4.5850	5.9252	1.0285	16.5387
6	张玉池		11.9703			11.9703
7	宿宝祥		8.9640			8.9640
8	李建德		3.3414			3.3414
9	李明		3.0000			3.0000
10	毕延新		3.0000			3.0000
11	王大伟		1.2000			1.2000
合计		83.0000	103.3799	96.6201	17.0000	300.0000

2011年1月4日，潍坊市昌乐县工商局核准了本公司的上述变更事项，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暨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127.7115	127.7115	42.5705
2	李希军	56.2275	56.2275	18.7425
3	林增发	50.5866	50.5866	16.8622
4	吕民	17.4600	17.4600	5.8200
5	刘跃进	16.5387	16.5387	5.5129
6	张玉池	11.9703	11.9703	3.9901
7	宿宝祥	8.9640	8.9640	2.9880
8	李建德	3.3414	3.3414	1.1138
9	李明	3.0000	3.0000	1.0000
10	毕延新	3.0000	3.0000	1.0000
11	王大伟	1.2000	1.2000	0.4000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00.0000

(3) 2014年8月，本公司股东第一次股权继承

2014年8月3日，股东吕民因病死亡，吕民持有的股权分别由刘秀岚、吕依蒙继承。

本次股权继承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127.7115	127.7115	42.5705
2	李希军	56.2275	56.2275	18.7425
3	林增发	50.5866	50.5866	16.8622
4	刘跃进	16.5387	16.5387	5.5129
5	刘秀岚	13.0950	13.0950	4.3650
6	张玉池	11.9703	11.9703	3.9901
7	宿宝祥	8.9640	8.9640	2.9880
8	吕依蒙	4.3650	4.3650	1.4550
9	李建德	3.3414	3.3414	1.1138
10	李明	3.0000	3.0000	1.0000
11	毕延新	3.0000	3.0000	1.0000
12	王大伟	1.2000	1.2000	0.4000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00.0000

(4) 2014年10月，本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10月3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股东以货币、未分配利润、法定公积金、债权进行出资，本次增资的700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货币	未分配利润转增	法定公积金转增	应付股利	债权
1	吕勇	8.1017	143.2196	32.1566	42.5705	71.9451
2	李希军	1.7472	63.0552	14.1576	18.7425	33.4950
3	林增发	31.7065	56.7294	12.7373	16.8622	
4	吕民		19.5802	4.3963	5.8200	10.9435
5	刘跃进		18.5470	4.1643	5.5129	10.3661
6	张玉池	3.1730	13.4239	3.0140	3.9901	4.3297
7	宿宝祥	4.5824	10.0525	2.2571	2.9880	1.0360
8	李建德	0.4358	3.7471	0.8413	1.1138	1.6586
9	李明	1.8803	3.3643	0.7554	1.0000	
10	毕延新	1.8803	3.3643	0.7554	1.0000	
11	王大伟		1.3457	0.3021	0.4000	0.7522
合计		53.5072	336.4292	75.5374	100.0000	134.5262

2014年10月30日，潍坊市昌乐县工商局核准了本公司的上述变更事项，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25.7050	425.7050	42.5705
2	李希军	187.4250	187.4250	18.7425
3	林增发	168.6220	168.6220	16.8622
5	刘跃进	55.1290	55.1290	5.5129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4	刘秀岚	43.6500	43.6500	4.3650
6	张玉池	39.9010	39.9010	3.9901
7	宿宝祥	29.8800	29.8800	2.9880
8	吕依蒙	14.5500	14.5500	1.4550
9	李建德	11.1380	11.1380	1.1138
10	李明	10.0000	10.0000	1.0000
11	毕延新	10.0000	10.0000	1.0000
12	王大伟	4.0000	4.0000	0.4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5) 2015年8月，本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10日，本公司股东李明将持有的股权无偿赠与给其儿子李洪刚，同日其他股东出具书面意见，明确放弃优先购买权。2015年8月24日，潍坊市昌乐县工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变更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25.7050	425.7050	42.5705
2	李希军	187.4250	187.4250	18.7425
3	林增发	168.6220	168.6220	16.8622
5	刘跃进	55.1290	55.1290	5.5129
4	刘秀岚	43.6500	43.6500	4.3650
6	张玉池	39.9010	39.9010	3.9901
7	宿宝祥	29.8800	29.8800	2.9880
8	吕依蒙	14.5500	14.5500	1.4550
9	李建德	11.1380	11.1380	1.1138
10	李洪刚	10.0000	10.0000	1.0000
11	毕延新	10.0000	10.0000	1.0000
12	王大伟	4.0000	4.0000	0.4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6) 2017年10月，本公司第一次减少注册资本

2017年10月，本公司与李希军协商一致进行定向减少注册资本1,874,250元，本次变更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25.7050	425.7050	52.3896
2	林增发	168.6220	168.6220	20.7516
3	刘跃进	55.1290	55.1290	6.7845
4	刘秀岚	43.6500	43.6500	5.3718
5	张玉池	39.9010	39.9010	4.9104
6	宿宝祥	29.8800	29.8800	3.6772
7	吕依蒙	14.5500	14.5500	1.7906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8	李建德	11.1380	11.1380	1.3707
9	李洪刚	10.0000	10.0000	1.2307
10	毕延新	10.0000	10.0000	1.2307
11	王大伟	4.0000	4.0000	0.4923
	合计	812.5750	812.5750	100.0000

(7) 2018年3月，本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年3月，高山与本公司达成增资一致意见，高山向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9.58万元，增资价款为109.58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25.7050	425.7050	46.1641
2	林增发	168.6220	168.6220	18.2856
3	高山	109.5800	109.5800	11.8830
4	刘跃进	55.1290	55.1290	5.9783
5	刘秀岚	43.6500	43.6500	4.7335
6	张玉池	39.9010	39.9010	4.3269
7	宿宝祥	29.8800	29.8800	3.2402
8	吕依蒙	14.5500	14.5500	1.5778
9	李建德	11.1380	11.1380	1.2078
10	李洪刚	10.0000	10.0000	1.0844
11	毕延新	10.0000	10.0000	1.0844
12	王大伟	4.0000	4.0000	0.4338
	合计	922.1550	922.1550	100.0000

(8) 2019年8月，本公司股东第二次股权继承

2019年8月20日，股东王大伟因病死亡，李国英自2019年8月20日继承取得本公司股东资格，本次股权继承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25.7050	425.7050	46.1641
2	林增发	168.6220	168.6220	18.2856
3	高山	109.5800	109.5800	11.8830
4	刘跃进	55.1290	55.1290	5.9783
5	刘秀岚	43.6500	43.6500	4.7335
6	张玉池	39.9010	39.9010	4.3269
7	宿宝祥	29.8800	29.8800	3.2402
8	吕依蒙	14.5500	14.5500	1.5778
9	李建德	11.1380	11.1380	1.2078
10	李洪刚	10.0000	10.0000	1.0844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1	毕延新	10.0000	10.0000	1.0844
12	李国英	4.0000	4.0000	0.4338
	合计	922.1550	922.1550	100.0000

(9) 2022年10月，本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2年10月17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注册资本金增加至3000万元，并新增股东李洪宗，实缴出资期限为2030年10月17日前。

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为2077.845万元，其中已实缴金额为77.845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未分配利润转增
1	吕勇	958.7560	35.7820	35.7820
2	林增发	385.7060	16.1540	16.1540
3	高山	219.1600		
4	刘跃进	126.1010	5.2810	5.2810
5	刘秀岚	99.8460	4.1820	4.1820
6	张玉池	91.2710	3.8230	3.8230
7	宿宝祥	68.3490	2.8630	2.8630
8	吕依蒙	33.2820	1.3940	1.3940
9	李建德	25.4770	1.0670	1.0670
10	李洪刚	22.8740	0.9580	0.9580
11	毕延新	22.8740	0.9580	0.9580
12	李洪宗	15.0000	5.0000	
13	李国英	9.1490	0.3830	0.3830
	合计	2,077.8450	77.8450	72.8450

2022年10月31日，潍坊市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公司的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1,384.4610	461.4870	46.1487
2	林增发	554.3280	184.7760	18.4776
3	高山	328.7400	109.5800	10.9580
4	刘跃进	181.2300	60.4100	6.0410
5	刘秀岚	143.4960	47.8320	4.7832
6	张玉池	131.1720	43.7240	4.3724
7	宿宝祥	98.2290	32.7430	3.2743
8	吕依蒙	47.8320	15.9440	1.5944
9	李建德	36.6150	12.2050	1.2205
10	李洪刚	32.8740	10.9580	1.0958
11	毕延新	32.8740	10.9580	1.0958
12	李洪宗	15.0000	5.0000	0.5000
13	李国英	13.1490	4.3830	0.4383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合计	3,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 2023年9月，本公司第二次减少注册资本

2023年7月11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注册资本金从3000万元减少至1000万元，减少的未实缴的注册资本2000万元由股东按持股比例减少。

潍坊市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3年9月11日核准了本公司的减资程序，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61.4870	461.4870	46.1487
2	林增发	184.7760	184.7760	18.4776
3	高山	109.5800	109.5800	10.9580
4	刘跃进	60.4100	60.4100	6.0410
5	刘秀岚	47.8320	47.8320	4.7832
6	张玉池	43.7240	43.7240	4.3724
7	宿宝祥	32.7430	32.7430	3.2743
8	吕依蒙	15.9440	15.9440	1.5944
9	李建德	12.2050	12.2050	1.2205
10	李洪刚	10.9580	10.9580	1.0958
11	毕延新	10.9580	10.9580	1.0958
12	李洪宗	5.0000	5.0000	0.5000
13	李国英	4.3830	4.3830	0.4383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1) 202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由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基准日为2024年1月31日。公司截至2024年1月31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184,547,300.71元，以1元/股的价格折合为本公司股本，共计10,000,000.00股，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上述实收资本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4)第600002号”验资报告。本次股份制改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61.4870	461.4870	46.1487
2	林增发	184.7760	184.7760	18.4776
3	高山	109.5800	109.5800	10.9580
4	刘跃进	60.4100	60.4100	6.0410
5	刘秀岚	47.8320	47.8320	4.7832
6	张玉池	43.7240	43.7240	4.3724
7	宿宝祥	32.7430	32.7430	3.2743
8	吕依蒙	15.9440	15.9440	1.5944
9	李建德	12.2050	12.2050	1.2205
10	李洪刚	10.9580	10.9580	1.0958
11	毕延新	10.9580	10.9580	1.0958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2	李洪宗	5.0000	5.0000	0.5000
13	李国英	4.3830	4.3830	0.4383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2) 2024年11月，本公司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4年11月18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增加至1,039.5万元，新增股东郭峰宗，增加的注册资本由郭峰宗全额认缴。

潍坊市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4年11月20日核准了本公司的增资程序，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61.4870	461.4870	44.3951
2	林增发	184.7760	184.7760	17.7755
3	高山	109.5800	109.5800	10.5416
4	刘跃进	60.4100	60.4100	5.8114
5	刘秀岚	47.8320	47.8320	4.6014
6	张玉池	43.7240	43.7240	4.2063
7	郭峰宗	39.5000	39.5000	3.7999
8	宿宝祥	32.7430	32.7430	3.1499
9	吕依蒙	15.9440	15.9440	1.5338
10	李建德	12.2050	12.2050	1.1741
11	李洪刚	10.9580	10.9580	1.0542
12	毕延新	10.9580	10.9580	1.0542
13	李洪宗	5.0000	5.0000	0.4810
14	李国英	4.3830	4.3830	0.4216
	合计	1,039.5000	1,039.5000	100.0000

(13) 2024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4年12月25日，吕勇与李洪宗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李洪宗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万股股份转让给实际控制人吕勇。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66.4870	466.4870	44.8761
2	林增发	184.7760	184.7760	17.7755
3	高山	109.5800	109.5800	10.5416
4	刘跃进	60.4100	60.4100	5.8114
5	刘秀岚	47.8320	47.8320	4.6014
6	张玉池	43.7240	43.7240	4.2063
7	郭峰宗	39.5000	39.5000	3.7999
8	宿宝祥	32.7430	32.7430	3.1499
9	吕依蒙	15.9440	15.9440	1.5338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0	李建德	12.2050	12.2050	1.1741
11	李洪刚	10.9580	10.9580	1.0542
12	毕延新	10.9580	10.9580	1.0542
13	李国英	4.3830	4.3830	0.4216
合计		1,039.5000	1,039.5000	100.0000

(14) 2025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10月以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债转股及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的议案》。股东以债权方式共计1,345,262.49元的非货币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相关股东（去世的股东由其继承人按照继承比例承担）重新以货币方式进行了出资。股东以债权出资变更为货币方式出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吕勇	466.4870	466.4870	44.8761
2	林增发	184.7760	184.7760	17.7755
3	高山	109.5800	109.5800	10.5416
4	刘跃进	60.4100	60.4100	5.8114
5	刘秀岚	47.8320	47.8320	4.6014
6	张玉池	43.7240	43.7240	4.2063
7	郭峰宗	39.5000	39.5000	3.7999
8	宿宝祥	32.7430	32.7430	3.1499
9	吕依蒙	15.9440	15.9440	1.5338
10	李建德	12.2050	12.2050	1.1741
11	李洪刚	10.9580	10.9580	1.0542
12	毕延新	10.9580	10.9580	1.0542
13	李国英	4.3830	4.3830	0.4216
合计		1,039.5000	1,039.5000	100.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25“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

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所有者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

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

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

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政策为：

账龄	逾期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100.00

账龄	逾期损失率（%）
5年以上	100.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政策为：

账龄	逾期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100.00
5年以上	100.00

9、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7“金融工具”及附注三、8“金融资产减值”。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

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8、金融资产减值。

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

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

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9“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为自营方式建造。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按工程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确定金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9“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 目	使用寿命周期(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限平均法
软件	10	年限平均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

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摊销期在1年以上的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

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

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6“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5、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

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①成套/单机设备

本公司在客户收到产品，安装、调试并试运行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②配件产品

对于需要安装的配件，本公司在客户收到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对于无需安装的配件，本公司承担运输义务的，本公司将产品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客户来厂自提的，本公司于客户提货时取得客户签署的签收单确认收入。

③加工劳务

本公司将加工物料加工完毕，与客户办理结算手续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④利息收入

按照借款合同约定的利率计算的借款期间应计利息计算利息收入。

⑤境外销售

公司境外销售无需安装调试的，在产品完成报关手续，取得海关出口报关单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在客户收到产品，安装、调试并试运行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6、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

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间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

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厂房、设备。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0、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涉及重要性判断标准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近两年经常性业务平均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近两年经常性业务平均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近两年经常性业务平均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近两年经常性业务平均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近两年经常性业务平均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近两年经常性业务平均税前利润的 5%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2、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涉及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公司自 2024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规定，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在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

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三、25、“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20%、2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3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33700335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享受所得税减按15%计征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3号文件，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3号文件，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文件，自2023年1月1日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精华科技于2020年8月17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2020年度至2023年度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精华科技于2023年11月29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2023年度至2024年度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精华动力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标准，报告期内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报告期内，精华动力2023年和2024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孙公司菲利尔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标准，报告期内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报告期内，菲利尔2023年和2024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集团内母子公司适用不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明细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5%
潍坊达利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潍坊精华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0%
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2,102.10	12,675.10
银行存款	10,745,595.04	25,955,149.22
其他货币资金	10,007,582.93	1,485,893.75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 计	20,765,280.07	27,453,718.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以上货币资金受限情况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10,000,000.00	1,485,893.75
合计	10,000,000.00	1,485,893.75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053,749.38	23,611,099.13
商业承兑汇票	149,150.00	
小 计	9,202,899.38	23,611,099.13
减：坏账准备	7,457.50	
合 计	9,195,441.88	23,611,099.13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01,396.35	9,053,749.38
商业承兑汇票		149,150.00
合 计	10,301,396.35	9,202,899.38

(续)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747,047.41	23,197,437.13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4,747,047.41	23,197,437.1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202,899.38	100.00	7,457.50	0.08	9,195,441.8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053,749.38	98.38			9,053,749.38	
商业承兑汇票	149,150.00	1.62	7,457.50	5.00	141,692.50	
合 计	9,202,899.38	—	7,457.50	—	9,195,441.88	

(1) 组合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053,749.38		
商业承兑汇票	149,150.00	7,457.50	5.00
合 计	9,202,899.38	7,457.50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7,457.50			7,457.50
合 计		7,457.50			7,457.5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0,673,125.84	19,929,324.04
1 至 2 年	17,598,551.60	9,755,215.06
2 至 3 年	7,325,891.18	7,372,514.04
3 至 4 年	5,539,564.04	3,850,066.28
4 至 5 年	3,503,208.28	2,043,976.21
5 年以上	5,409,815.66	3,584,239.45
小 计	60,050,156.60	46,535,335.08
减：坏账准备	16,674,084.76	11,741,990.72
合 计	43,376,071.84	34,793,344.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000.00	0.87	52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530,156.60	99.13	16,154,084.76	27.14	43,376,071.84
其中：					
账龄组合	59,530,156.60	99.13	16,154,084.76	27.14	43,376,071.84
关联方组合					
合 计	60,050,156.60	—	16,674,084.76	—	43,376,071.84

(续)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000.00	1.12	52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015,335.08	98.88	11,221,990.72	24.39	34,793,344.36
其中：					
账龄组合	46,015,335.08	98.88	11,221,990.72	24.39	34,793,344.36
关联方组合					
合 计	46,535,335.08	—	11,741,990.72	—	34,793,344.36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贵州森环活性炭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520,000.00	520,000.00	—	—

(续)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贵州森环活性炭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520,000.00	520,000.00	—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673,125.84	1,033,656.29	5.00
1至2年	17,598,551.60	1,759,855.16	10.00
2至3年	7,325,891.18	2,197,767.35	30.00
3至4年	5,539,564.04	2,769,782.02	50.00
4至5年	3,493,208.28	3,493,208.28	100.00
5年以上	4,899,815.66	4,899,815.66	100.00
合计	59,530,156.60	16,154,084.76	27.14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929,324.04	996,466.20	5.00
1至2年	9,755,215.06	975,521.51	10.00
2至3年	7,372,514.04	2,211,754.21	30.00
3至4年	3,840,066.28	1,920,033.14	50.00
4至5年	2,043,976.21	2,043,976.21	100.00
5年以上	3,074,239.45	3,074,239.45	100.00
合计	46,015,335.08	11,221,990.72	24.39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520,000.00				520,000.00
账龄组合	11,221,990.72	4,932,094.04	39,500.00	-39,500.00	16,154,084.76
合 计	11,741,990.72	4,932,094.04	39,500.00	-39,500.00	16,674,084.7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757,380.03	11.25	599,831.50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28,050.05	8.54	308,155.50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94,902.02	4.65	540,339.12
湖南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	2,653,900.00	4.42	382,150.00
贵州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	2,634,235.00	4.39	312,415.00
合计	19,968,467.10	33.25	2,142,891.12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21,933.17	6.71	402,531.22
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038,100.00	6.53	151,905.00
山东圣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52,000.00	5.48	127,600.00
贵州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	2,198,235.00	4.72	139,625.00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156,400.00	4.63	1,047,000.00
合计	13,066,668.17	28.07	1,868,661.22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759,146.74
合 计		1,759,146.74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759,146.74		1,759,146.74		
合 计	1,759,146.74		1,759,146.74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35,519.55	89.63	12,134,697.36	89.55
1 至 2 年	441,497.47	8.54	1,293,450.37	9.54
2 至 3 年	94,666.00	1.83	110,850.00	0.82
3 年以上			12,150.00	0.09
合 计	5,171,683.02	100.00	13,551,147.7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潍坊荣涛冠雄粉体设备有限公司	1,424,586.00	27.55
山东明磊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	400,000.00	7.73
安丘青云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393,578.53	7.6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潍坊石油分公司	262,500.00	5.07
淄博万能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38,000.00	2.67
合计	2,618,664.53	50.63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山东宇东钢结构有限公司	5,480,160.51	40.44
潍坊荣涛冠雄粉体设备有限公司	1,307,116.97	9.65
潍坊嘉会工程配套有限公司	954,400.00	7.04
山东亮光涂装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	7.01
安丘青云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393,578.53	2.90
合计	9,085,256.01	67.04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362,789.24	13,866,089.22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2,211,208.61	1,151,149.32
合 计	16,151,580.63	12,714,939.90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459,112.61	11,067,551.44
1 至 2 年	9,585,341.43	1,971,068.10
2 至 3 年	1,618,865.52	586,821.00
3 至 4 年	510,821.00	32,060.08
4 至 5 年	32,060.08	186,601.20
5 年以上	156,588.60	21,987.40
小 计	18,362,789.24	13,866,089.22
减：坏账准备	2,211,208.61	1,151,149.32
合 计	16,151,580.63	12,714,939.9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部单位借款	14,044,041.10	9,415,036.91
保证金及押金	2,473,930.00	2,755,770.0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408,386.90	1,593,440.86
代垫社保款	436,431.24	101,841.45
小 计	18,362,789.24	13,866,089.22
减：坏账准备	2,211,208.61	1,151,149.32
合 计	16,151,580.63	12,714,939.90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51,149.32			1,151,149.32
2024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60,059.29			1,060,059.2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211,208.61			2,211,208.61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1,151,149.32	1,060,059.29			2,211,208.61
合计	1,151,149.32	1,060,059.29			2,211,208.61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昌乐齐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借款	8,255,000.00	1年以内、1-2年	44.96	612,750.00
安丘市新安街道财政金融服务中心	外部单位借款	5,789,041.10	1年以内、1-2年	31.53	558,904.11
曲靖德方创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750,000.00	2-3年	4.08	225,000.00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2-3年	2.72	150,000.00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1年以内	2.72	25,000.00
合计	—	15,794,041.10	—	86.01	1,571,654.11

202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丘市新安街道财政金融服务中心	外部单位借款	5,389,041.10	1年内	38.86	269,452.06
昌乐齐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借款	4,025,995.81	1年内	29.03	201,299.79
曲靖德方创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750,000.00	1-2年	5.41	75,000.00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1-2年	3.61	50,000.00
高山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500,000.00	1年内	3.61	25,000.00
合计	—	11,165,036.91	—	80.52	620,751.85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824,608.93		48,824,608.93
发出商品	159,890,462.93		159,890,462.93
半成品	577,882.39		577,882.39
库存商品	6,671,173.98		6,671,173.98
在产品	35,779,492.74		35,779,492.74
合同履约成本	10,458,655.60		10,458,655.60
合计	262,202,276.57		262,202,276.57

(续)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181,061.32		65,181,061.32
发出商品	140,227,094.87	1,123,494.15	139,103,600.72
半成品	3,695,769.09		3,695,769.09
库存商品	8,837,677.21		8,837,677.21
在产品	2,834,270.66	34,143.25	2,800,127.41
合同履约成本	5,047,452.18		5,047,452.18
合计	225,823,325.33	1,157,637.40	224,665,687.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发出商品	1,123,494.15			1,123,494.15		
半成品						
库存商品						
生产成本	34,143.25			34,143.25		
合同履约成本						
合 计	1,157,637.40			1,157,637.40		

(3)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6,283,408.89	833,022.94	15,450,385.95
合 计	16,283,408.89	833,022.94	15,450,385.95

(续)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9,033,918.43	454,657.67	8,579,260.76
合 计	9,033,918.43	454,657.67	8,579,260.76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906,358.89	8,974,683.43
1至2年	377,050.00	59,235.00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 计	16,283,408.89	9,033,918.43
减：坏账准备	833,022.94	454,657.67
合 计	15,450,385.95	8,579,260.7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6,283,408.89	100.00	833,022.94	5.12	15,450,385.95
其中：					
账龄组合	16,283,408.89	100.00	833,022.94	5.12	15,450,385.95
关联方组合					
合 计	16,283,408.89	—	833,022.94	—	15,450,385.95

(续)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9,033,918.43	100.00	454,657.67	5.03	8,579,260.76
其中：					
账龄组合	9,033,918.43	100.00	454,657.67	5.03	8,579,260.76
关联方组合					
合 计	9,033,918.43	—	454,657.67	—	8,579,260.76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无。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6,283,408.89	833,022.94	5.12
合 计	16,283,408.89	833,022.94	5.12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9,033,918.43	454,657.67	5.03
合计	9,033,918.43	454,657.67	5.03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454,657.67	378,365.27			833,022.94
合计	454,657.67	378,365.27			833,022.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合同资产情况

202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合同资产情况

债务人名称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39,690.00	18.67	151,984.50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30,000.00	11.85	96,500.00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00,100.00	11.67	95,005.00
光大绿保再生材料（黄石）有限公司	1,740,000.00	10.69	87,000.00
兰州宝航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205,051.95	7.40	60,252.60
合计	9,814,841.95	60.28	490,742.10

202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合同资产情况

债务人名称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贵州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	674,800.00	7.47	33,740.00
百色鑫茂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665,000.00	7.36	33,250.00
湖南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	630,000.00	6.97	31,500.00
晖阳（贵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62,000.00	5.12	23,100.00
烟台宇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00	3.65	16,500.00
合计	2,761,800.00	30.57	138,090.00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7,941.43	26,687.55
待认证进项税额	2,959,219.68	6,301,586.55
预缴税费	44,347,891.21	34,619,506.79
其他	27,915.70	27,915.70
合 计	47,352,968.02	40,975,696.59

10、固定资产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53,150,856.40	88,336,812.89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153,150,856.40	88,336,812.89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8,064,606.14	37,220,220.37	836,948.18	4,573,066.77	865,088.78	111,559,930.24
2、本期增加金额	68,972,704.72	2,042,715.61	149,891.28	296,233.63	1,955,123.18	73,416,668.42
(1) 购置		2,042,715.61	149,891.28	296,233.63	1,955,123.18	4,443,963.70
(2) 在建工程转入	68,972,704.72					68,972,704.7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20,275.28	85,940.25	171,330.32	29,840.71	1,107,386.56
(1) 处置或报废		820,275.28	85,940.25	171,330.32	29,840.71	1,107,386.56
4、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7,037,310.86	38,442,660.70	900,899.21	4,697,970.08	2,790,371.25	183,869,212.10
二、累计折旧						
1、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425,964.06	10,238,638.36	559,972.62	3,615,105.56	383,436.75	23,223,117.35
2、本期增加金额	3,509,843.38	3,781,316.91	107,821.27	317,251.52	304,407.81	8,020,640.89
(1) 计提	3,509,843.38	3,781,316.91	107,821.27	317,251.52	304,407.81	8,020,640.89
3、本期减少金额		321,035.93	65,504.21	110,071.56	28,790.84	525,402.54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 计
(1) 处置或报废		321,035.93	65,504.21	110,071.56	28,790.84	525,402.54
4、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935,807.44	13,698,919.34	602,289.68	3,822,285.52	659,053.72	30,718,355.70
三、减值准备						
1、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9,638,642.08	26,981,582.01	276,975.56	957,961.21	481,652.03	88,336,812.89
2、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25,101,503.42	24,743,741.36	298,609.53	875,684.56	2,131,317.53	153,150,856.40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11、在建工程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6,047,969.37
工程物资		
合 计		16,047,969.37

(1) 在建工程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高效超细粉体设备产业化项目	16,047,969.37		16,047,969.37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6,047,969.37		16,047,969.37

①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高效超细粉体设备产业化项目	128,825,168.21	16,047,969.37	52,924,735.35	68,972,704.72		
合计	128,825,168.21	16,047,969.37	52,924,735.35	68,972,704.72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高效超细粉体设备产业化项目	92.65%	已完工				企业自筹
合计	—	—	—	—	—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平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年12月31日余额	90,031,337.76	794,116.41	90,825,454.17
2、本期增加金额	2,729,500.00		2,729,500.00
(1) 购置	2,729,500.00		2,729,5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2,760,837.76	794,116.41	93,554,954.17
二、累计摊销			
1、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814,024.20	118,589.72	2,932,613.92
2、本期增加金额	1,846,155.80	79,413.69	1,925,569.49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平台	合计
(1) 计提	1,846,155.80	79,413.69	1,925,569.4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660,180.00	198,003.41	4,858,183.41
三、减值准备			
1、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87,217,313.56	675,526.69	87,892,840.25
2、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88,100,657.76	596,113.00	88,696,770.76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323,507.08	3,026,066.24	14,504,012.56	2,584,736.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238,186.76	6,309,546.69	25,990,049.88	6,497,512.47
递延收益	24,147,450.00	6,036,862.50	24,649,650.00	6,162,412.50
合 计	68,709,143.84	15,372,475.43	65,143,712.44	15,244,661.5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2,266.73	1,422.55
可抵扣亏损	6,901,100.01	5,647,720.99
合计	7,303,366.74	5,649,143.5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备注
2025年度			
2026年度			
2027年度			
2028年度	4,810,761.26	5,647,720.99	
2029年度	2,090,338.75		
合计	6,901,100.01	5,647,720.99	

1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1,485,893.75	保证金
固定资产	34,280,200.00	34,280,2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昌乐县支行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7,152,800.00	17,152,8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昌乐县支行抵押贷款
合计	61,433,000.00	52,918,893.75	——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55,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85,000,000.00	7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6、应付票据

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1,485,893.75
合计	15,000,000.00	1,485,893.75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5,533,756.50	7,903,586.97
1年以上	2,538,508.76	3,103,115.66
合计	38,072,265.26	11,006,702.6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山东宇东钢结构有限公司	1,138,143.27	未到付款结算期
合计	1,138,143.27	—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承德德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38,938.05	未到付款结算期
合计	1,238,938.05	—

(3)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2024年12月31日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山东宇东钢结构有限公司	13,829,450.64	36.32	工程款
东莞市嘉宇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900,000.00	4.99	材料款
潍坊弘金祥机械有限公司	1,700,000.00	4.47	材料款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60,147.00	4.10	材料款
潍坊市九易通电器有限公司	1,549,750.00	4.07	材料款
合计	20,539,347.64	53.95	—

2023年12月31日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山东华力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2,620.01	12.56	材料款
远通风机（山东）有限公司	1,301,619.00	11.82	材料款
承德德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38,938.05	11.26	材料款
青岛利嘉德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546,849.55	4.97	材料款
新泰市明源机械有限公司	507,152.92	4.61	材料款
合计	4,977,179.53	45.22	——

1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90,191,726.85	199,673,974.46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21,880,464.16	22,971,342.20
合计	168,311,262.69	176,702,632.26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031,287.78	34,025,923.58	33,859,491.06	4,197,720.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95,955.18	2,595,955.18	
三、辞退福利		122,000.00	122,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31,287.78	36,743,878.76	36,577,446.24	4,197,720.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71,506.96	30,539,623.32	30,581,849.81	3,529,280.47
2、职工福利费		1,547,547.67	1,547,547.67	
3、社会保险费		1,350,870.73	1,350,870.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3,532.56	1,253,532.56	
工伤保险费		97,338.17	97,338.17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285,595.00	285,59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9,780.82	302,286.86	93,627.85	668,439.8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4,031,287.78	34,025,923.58	33,859,491.06	4,197,720.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487,175.92	2,487,175.92	
2、失业保险费		108,779.26	108,779.2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595,955.18	2,595,955.18	

20、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3,003,948.45	13,245,670.07
企业所得税	27,340,583.57	42,276,476.55
房产税	234,393.36	120,415.77
土地使用税	356,301.82	419,098.69
个人所得税	78,112.23	139,722.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450.38	59,142.69
教育费附加	47,884.79	25,468.89
地方教育附加	19,300.80	16,979.26
其他税费	70,729.65	30,690.78
合 计	41,229,705.05	56,333,665.48

2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42,959.36	621,819.84
合 计	2,542,959.36	621,819.84

(1) 其他应付款**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代付代缴	250,556.54	185,365.61
资金拆借	1,826,240.29	145,658.29
押金	1,400.00	1,400.00
残保金	460,619.85	285,908.94
其他	4,142.68	3,487.00
合 计	2,542,959.36	621,819.84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21,880,464.16	22,971,342.20
票据背书未终止确认款项	9,202,899.38	23,197,437.13
合计	31,083,363.54	46,168,779.33

23、长期借款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919,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14,919,000.00	

24、递延收益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形成原因
土地平整款	24,649,650.00		502,200.00	24,147,450.00	政府补助
合 计	24,649,650.00		502,200.00	24,147,450.00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土地平整款	24,649,650.00			502,200.00		24,147,45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4,649,650.00			502,200.00		24,147,450.00	—

25、股本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吕勇	4,614,870.00				50,000.00	50,000.00	4,664,870.00
林增发	1,847,760.00						1,847,760.00
高山	1,095,800.00						1,095,800.00
刘跃进	604,100.00						604,100.00
刘秀岚	478,320.00						478,320.00
张玉池	437,240.00						437,240.00
郭峰宗		395,000.00				395,000.00	395,000.00
宿宝祥	327,430.00						327,430.00
吕依蒙	159,440.00						159,440.00
李建德	122,050.00						122,050.00
李洪刚	109,580.00						109,580.00
毕延新	109,580.00						109,580.00
李洪宗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李国英	43,830.00						43,830.00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395,000.00				395,000.00	10,395,000.00

注 1：2024 年 11 月，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注册资本从 1,000 万元增加至 1,039.5 万元，新增股东郭峰宗，增加的注册资本由郭峰宗全额认缴。详见附注一、(12)。

注 2：2024 年 12 月，实际控制人吕勇与李洪宗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李洪宗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 万股股份转让给实际控制人吕勇。详见附注一、(13)。

26、资本公积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81,621,482.26	833,710.99	180,787,771.27
其他资本公积	19,436,432.53		19,436,432.53	
合计	19,436,432.53	181,621,482.26	20,270,143.52	180,787,771.27

注 1：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由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基准日为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全体股东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经《关于潍坊市精华粉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的议案》决议确认将经审计和评估的净资产折合 1,000.00 万股，按照 1 元/股的价格以实收资本折合为公司股本 1,000.00 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170,356,271.48

元。

注 2：2024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决议通过关于定向增发股本引入新股东的议案，拟向郭峰宗定向增发股本 39.5 万股，由郭峰宗全额认购，本次增资基准日为 2024 年 1 月 31 日，根据股份公司基准日每股净资产价格，郭峰宗每股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0.2 元，合计人民币 402.90 万元，认购价格超过股本 363.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5 号》本次增资行为属于股份支付，应当按照其在本次出资中享有的额外的利益确认股份支付金额。此次股份支付根据激励对象性质一次性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同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763.12 万元。

注 3：2024 年，子公司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张立厂、王东军退出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不再享有公司股东权利，不再承担股东义务。少数股东退出后，将购买价款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833,710.99 元。

27、专项储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5,563,867.47	1,126,265.38	192,602.12	6,497,530.73
合计	5,563,867.47	1,126,265.38	192,602.12	6,497,530.73

28、盈余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000,000.00	2,574,571.03	5,000,000.00	2,574,571.03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5,000,000.00	2,574,571.03	5,000,000.00	2,574,571.03

29、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5,074,754.04	128,564,280.66
调整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65,074,754.04	128,564,280.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46,733.58	36,510,473.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74,571.0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145,919,838.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227,077.64	165,074,754.04

注：202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由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基准日为2024年1月31日。公司全体股东于2024年11月4日经《关于潍坊市精华粉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的议案》决议确认将经审计和评估的净资产折合1,000.00万股，按照1元/股的价格以实收资本折合为公司股本1,000.00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170,356,271.48元，其中未分配利润145,919,838.95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949,094.63	128,236,439.73	212,283,047.50	129,210,602.09
其他业务	2,213,795.43	1,336,969.78	2,755,698.91	715,445.07
合 计	228,162,890.06	129,573,409.51	215,038,746.41	129,926,047.16

(2) 主营业务按合同业务类型列示

收入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业务类型分类				
单机设备	73,905,739.28	47,837,067.20	100,339,112.45	67,339,722.16
成套设备	134,135,302.88	71,937,923.60	88,751,133.46	50,336,850.73
配件产品	11,811,285.52	2,449,043.96	17,058,286.12	5,823,711.66
加工及其他	6,096,766.95	6,012,404.97	6,134,515.47	5,710,317.54
合 计	225,949,094.63	128,236,439.73	212,283,047.50	129,210,602.09

3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房产税	938,979.20	279,056.86
土地使用税	1,297,526.85	608,782.74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168.73	599,415.41
教育费附加	398,001.88	332,317.52
地方教育附加	265,334.58	221,544.98
印花税	222,273.19	127,361.26
其他	26,928.45	15,060.86
合 计	3,906,212.88	2,183,539.63

32、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薪资及福利	2,738,633.90	2,041,457.89
售后服务费	3,135,933.31	2,614,282.42
业务招待费	692,803.25	754,000.60
差旅费	507,040.57	595,833.02
展览宣传费	2,165,784.99	2,104,783.28
办公经费	130,214.35	51,571.42
保险费	22,363.58	1,834.86
会议费	205,014.35	306,870.77
招标费	2,445.76	776,231.38
代理费	27,421.50	
其他	12,808.11	33,888.27
合 计	9,640,463.67	9,280,753.91

33、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薪资及福利	6,440,577.21	5,348,289.04
中介机构费	1,145,470.32	1,027,236.83
折旧摊销	2,942,380.46	1,540,677.92
房租及水电费	181,615.47	12,500.00
车辆使用费	433,546.44	560,260.15
办公费	712,108.38	369,142.06
差旅费	83,873.72	62,179.82
业务招待费	1,026,740.86	674,033.68
诉讼费	59,405.94	
职工教育经费	39,405.94	319.00
绿化保洁费	176,806.00	27,900.00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股份支付	7,631,210.78	
排污费	12,000.00	24,000.00
垃圾处理费	32,000.00	24,200.00
工会经费	262,880.92	385,325.7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74,383.65	340,616.28
修理费	404,501.61	41,651.18
其他	125,214.75	23,294.52
合 计	22,184,122.45	10,461,626.21

34、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材料费	8,760,065.21	10,836,055.74
动力费	334,778.64	522,003.04
工资薪金	3,572,666.69	3,914,203.15
折旧费	256,064.10	241,746.37
鉴定评审验收费	156,020.59	37,115.87
产品设计费		135.00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29,126.21	262,135.92
其他	18,474.31	5,451.32
合 计	13,127,195.75	15,818,846.41

35、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2,672,002.55	1,311,256.89
减：利息收入	77,744.78	159,030.93
汇兑损失	-72,030.03	14,672.84
手续费支出	189,990.49	24,930.65
其他支出		8,300.00
合 计	2,712,218.23	1,200,129.45

36、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02,200.00	502,200.00	460,350.00	460,350.00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466,098.93	4,573,952.11	2,041,617.05	2,038,876.69
合 计	6,968,298.93	5,076,152.11	2,501,967.05	2,499,226.69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小巨人”企业奖补资金	2,155,000.00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扣除	1,889,868.57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级中小企业发展奖励资金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单项冠军奖励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91,000.65	68,876.69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科技创新引导计划（科技型培育财政补助）	150,000.00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平整款	502,200.00	460,350.00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示范培育费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款	71,111.46		与收益相关
科技厅拨付的科技创新补助	3,84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278.25	2,740.36	与收益相关

37、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9.98
合 计		1,669.98

38、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457.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92,594.04	-3,559,631.6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60,059.29	-313,315.14
合 计	-5,960,110.83	-3,872,946.80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157,637.4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8,365.27	-86,275.24
合 计	-378,365.27	-1,243,912.64

40、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6,694.59	16,694.59	6,500.00	6,500.00
合 计	16,694.59	16,694.59	6,500.00	6,500.00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子公司注销无需支付的款项	281,979.62	281,979.62		
其他	28,881.97	28,881.97	3,846.28	3,846.28
合 计	310,861.59	310,861.59	3,846.28	3,846.28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82,773.26	582,773.26		
其中：固定资产	582,773.26	582,773.26		
无形资产				
对外捐赠支出	20,000.00	20,000.00	8,000.00	8,000.00
税收滞纳金	2,963,302.43	2,963,302.43	49,432.87	49,432.87
社保滞纳金	71,070.71	71,070.71	39,811.28	39,811.28
罚款支出	3,090.00	3,090.00	17,320.00	17,320.00
赔偿支出	158,000.00	158,000.00		
合 计	3,798,236.40	3,798,236.40	114,564.15	114,564.15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03,296.11	14,898,777.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62,817.92	-7,863,787.77
合 计	8,566,114.03	7,034,990.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44,178,410.18	43,450,363.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26,761.53	6,517,554.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24,817.41	655,149.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24,501.96	576,448.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0,101.63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3,975.33	1,361,979.08
税率调整导致上年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97,478.7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223,840.57	-2,773,619.30
所得税费用	8,566,114.03	7,034,990.18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77,744.78	159,030.93
政府补助收入	4,490,593.49	26,961,195.70
保证金及押金	1,850,210.00	3,100,208.76
收到的往来款项	6,996,692.82	11,635,027.08
其他	4,927,727.98	17,290,511.06
合 计	18,342,969.07	59,145,973.5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付现期间费用	29,463,212.46	30,049,938.43
保证金及押金	1,225,000.00	3,412,400.00
支付的往来款项	4,951,882.20	6,820,458.95
其他	4,439,409.17	9,528,546.50
合 计	40,079,503.83	49,811,343.88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退投资款	450,000.00	
合 计	450,000.00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612,296.15	36,415,373.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8,365.27	1,243,912.64
信用减值损失	5,960,110.83	3,872,946.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8,020,640.89	5,968,457.44
无形资产摊销	1,925,569.49	1,042,792.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94.59	-6,5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72,002.55	1,311,256.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813.90	-7,863,78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78,951.24	28,939,543.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91,472.23	13,724,489.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028,018.56	-32,614,491.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3,965.34	52,032,323.1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65,280.07	25,967,824.32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25,967,824.32	39,851,905.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02,544.25	-13,884,081.07

(2) 各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各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0,765,280.07	25,967,824.32
其中：库存现金	12,102.10	12,675.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745,595.04	25,955,149.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582.9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65,280.07	25,967,824.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分类列示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年12月 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 31日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130,000,000.00		115,000,000.00		85,000,000.00
长期借款		14,940,000.00		21,000.00		14,919,000.00
合 计	70,000,000.00	144,940,000.00		115,021,000.00		99,919,000.00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年12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63.69	7.1798	3,329.19
其中：美元	463.69	7.1798	3,329.19

(续)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年12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106.47	7.0827	92,829.20
其中：美元	13,106.47	7.0827	92,829.20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费用化研发支出	13,127,195.75	15,818,846.4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合 计	13,127,195.75	15,818,846.41

(1) 费用化研发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领用材料	8,760,065.21	10,836,055.74
职工薪酬	3,572,666.69	3,914,203.15
动力费	334,778.64	522,003.04
折旧费	256,064.10	241,746.37
鉴定评审验收费	156,020.59	37,115.87
产品设计费		135.00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29,126.21	262,135.92
其他	18,474.31	5,451.32
合 计	13,127,195.75	15,818,846.41

2、资本化开发项目情况

无

3、重要外购在研项目情况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市	3,000 万元人民币	潍坊市	机械制造	100.00		设立
潍坊达利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市	2,000 万元人民币	潍坊市	专用设备制造	85.00	15.00	设立
潍坊精华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市	2,000 万元人民币	潍坊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80.00	-	设立
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市	2,000 万元人民币	潍坊市	加工	-	51.00	设立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3年6月29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设立子公司潍坊精华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子公司主要从事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机、风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电机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

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4年10月，子公司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张立厂、王东军退出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不再享有公司股东权利，不再承担股东义务。

(2) 2024年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影响的交易

项 目	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合计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833,710.99
差额	833,710.9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33,710.99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影响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833,710.99

5、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潍坊精华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20%	-65,448.88		-65,448.88
	2024 年度	20%	-34,437.43		-99,886.30
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49%	-29,651.32		-383,710.98
	2024 年度				

6、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潍坊精华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6,469.83	44,318.63	100,788.46	600,220.00		600,220.00
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315.13		31,315.13			

(续)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潍坊精华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74,330.82	8,424.79	182,755.61	510,000.00		510,000.00
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41,005.85	554,230.95	3,395,236.80	3,096,687.79		3,096,687.79

7、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8、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①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②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②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3.25%（2023 年 12 月 31 日：28.0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信用采购、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1年内	1-2年	2-3年以上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38,072,265.26	38,072,265.26			
其他应付款	2,542,959.36	2,542,959.36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85,000,000.00			
长期借款	14,919,000.00		4,930,000.00	9,989,000.00	
小计	155,534,224.62	140,615,224.62	4,930,000.00	9,989,000.00	

(续)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以上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1,485,893.75	1,485,893.75			
应付账款	11,006,702.63	11,006,702.63			
其他应付款	621,819.84	621,819.84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小计	83,114,416.22	83,114,416.22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公允价值**

项 目	2023年12月31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应收款项融资		1,759,146.74		1,759,146.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59,146.74		1,759,146.7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是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的流动资产部分，该类金融资产的交易对手均为具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由于该金融资产期限短，市场利率变动和信用风险均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明显，因此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基本接近。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注：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方为自然人吕勇，持股比例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4.8761%。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本公司的构成。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山东爱福生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丘市秀岚机械加工厂	公司股东刘秀岚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丘市金菠萝西饼屋	公司股东高山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安丘市金菠萝西饼屋人民路店	公司股东高山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安丘市山先生面包店	公司股东高山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安丘市高山烘焙店	公司股东高山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潍坊市九易通电器有限公司	孙公司菲利尔股东张立厂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丘市锐迈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高山的女婿李帅经营的公司
林增发	董事兼总经理
郭峰宗	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朱金堂	董事兼财务总监
吕依蒙	董事
宿宝祥	监事会主席
张玉池	监事
沈高旭	监事
王克明	副总经理兼研发中心负责人
周海涛	副总经理兼生产负责人
凌延华	公司股东毕延新的配偶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安丘市金菠萝西饼屋	采购商品	45,325.00	116,648.00
安丘市秀岚机械加工厂	加工劳务	455,483.54	126,538.94
潍坊市九易通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67,687.13	3,958,953.26
凌延华	采购商品	140,354.00	146,657.00
安丘市锐迈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09,052.37	1,271,751.27
合计	—	9,517,902.04	5,620,548.47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40,028.15	1,204,499.48

(3) 关联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潍坊达利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11月13日	2025年11月09日	否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年2月29日	2025年2月28日	否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与其配偶李建红	30,000,000.00	2021年12月26日	2027年12月25日	否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与其配偶李建红、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7年12月20日	否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	10,000,000.00	2024年9月25日	2025年9月25日	否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的配偶李建红	10,000,000.00	2023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否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的配偶李建红	20,000,000.00	2023年6月13日	2024年6月12日	是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	20,000,000.00	2023年6月13日	2024年6月12日	是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	10,000,000.00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10月25日	否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与其配偶李建红	10,000,000.00	2024年10月17日	2027年10月16日	否
潍坊达利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与其配偶李建红	10,000,000.00	2024年11月13日	2025年11月09日	否
潍坊达利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	4,950,000.00	2024年1月2日	2026年12月21日	否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吕勇与其配偶李建红	5,000,000.00	2024年2月29日	2025年2月28日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宿宝祥	405,845.67	174,483.55
刘跃进	39,124.68	28,105.89
沈高旭	16,600.00	830.00
周海涛	6,000.00	300.00
合 计	467,570.35	203,719.44
预付款项:		
安丘市锐迈商贸有限公司	0.21	
合 计	0.21	

(续)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宿宝祥	393,331.92	97,063.41
刘跃进	38,071.03	13,378.60
高山	500,000.00	25,000.00
合 计	931,402.95	135,442.01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潍坊市九易通电器有限公司	1,549,750.00	233,000.00
安丘市锐迈商贸有限公司		110,729.00
合 计	1,549,750.00	343,729.00
其他应付款:		
高山	1,748,875.00	
吕勇	77,365.29	75,778.29
合 计	1,826,240.29	75,778.29

十一、股份支付

1、2024年发生的本公司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高管人员	395,000.00	11,660,210.78	395,000.00	4,029,000.00
合计	395,000.00	11,660,210.78	395,000.00	4,029,000.00

注：2024年11月18日，本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决议通过关于定向增发股本引入新股东的议案，拟向郭峰宗定向增发股本39.5万股，由郭峰宗全额认购，本次增资基准日为2024年1月31日，根据股份公司基准日每股净资产价格，郭峰宗每股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0.2元，合计人民币4,029,000.00元，郭峰宗全部以货币形式进行出资，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5号》“为发行人提供服务的实际控制人/老股东以低于股份公允价值的价格增资入股，且超过其原持股比例而获得的新增股份，本次增资行为属于股份支付。”因此本次确认股份支付应当就新股东郭峰宗确认股东支付，按照其在本次出资中享有的额外的利益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2、2024年发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重要参数	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净资产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股东会注册资本增加议案
本期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631,210.7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631,210.78

3、2024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
高管人员	7,631,210.78	
合计	7,631,210.78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潍坊精华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金额1,600.00万元，实缴0.00万元，尚有1,600.00万元未出资到位。

2、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1) 2024年12月10日，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解散并注销菲利尔公司。同日，全体股东出具承诺，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结清债权债务。根据《山东省企业注销指引》(2024年修订)，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处理完毕公司全部债权债务后，申请了简易注销程序。2024年12月11日至2024年12月31日，菲利尔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注销，公示期届满后，菲利尔于2025年1月23日办理完毕简易注销登记。

(2) 2025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10月以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债转股及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的议案》。股东以债权方式共计1,345,262.49元的非货币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相关股东（去世的股东由其继承人按照继承比例承担）重新以货币方式进行了出资。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1,664,222.65	30,543,873.63
1至2年	22,176,406.39	23,683,112.32
2至3年	21,711,288.44	7,180,514.24
3至4年	5,383,564.24	3,633,408.10
4至5年	3,286,550.10	1,938,976.21
5年以上	3,361,125.66	1,529,149.45
小 计	97,583,157.48	68,509,033.95
减：坏账准备	13,893,350.05	9,241,917.70
合 计	83,689,807.43	59,267,116.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000.00	0.53	52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063,157.48	99.47	13,373,350.05	13.78	83,689,807.43
其中：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3,939,102.35	55.28	13,373,350.05	24.79	40,565,752.3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3,124,055.13	44.19			43,124,055.13
合 计	97,583,157.48	—	13,893,350.05	—	83,689,807.43

(续)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000.00	0.76	52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989,033.95	99.24	8,721,917.70	12.83	59,267,116.25
其中：					
账龄组合	41,081,424.63	59.96	8,721,917.70	21.23	32,359,506.9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6,907,609.32	39.28			26,907,609.32
合 计	68,509,033.95	—	9,241,917.70	—	59,267,116.25

①报告期各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按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贵州森环活性炭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 计	520,000.00	520,000.00	—	—

(续)

应收账（按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贵州森环活性炭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 计	520,000.00	520,000.00	—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447,776.84	1,022,388.84	5.00
1 至 2 年	15,312,611.60	1,531,261.16	10.00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至3年	6,667,473.91	2,000,242.17	30.00
3至4年	5,383,564.24	2,691,782.12	50.00
4至5年	3,276,550.10	3,276,550.10	100.00
5年以上	2,851,125.66	2,851,125.66	100.00
合 计	53,939,102.35	13,373,350.05	24.79

(续)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680,078.84	934,003.94	5.00
1至2年	8,639,297.79	863,929.78	10.00
2至3年	7,180,514.24	2,154,154.27	30.00
3至4年	3,623,408.10	1,811,704.05	50.00
4至5年	1,938,976.21	1,938,976.21	100.00
5年以上	1,019,149.45	1,019,149.45	100.00
合 计	41,081,424.63	8,721,917.70	21.23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520,000.00				520,000.00
账龄组合	8,721,917.70	4,651,432.35	39,500.00	-39,500.00	13,373,350.05
合 计	9,241,917.70	4,651,432.35	39,500.00	-39,500.00	13,893,350.0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43,124,055.13	44.19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757,380.03	6.92	402,531.22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28,050.05	5.26	151,905.00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94,902.02	2.86	127,600.00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	2,653,900.00	2.72	139,625.00
合计	60,458,287.23	61.95	821,661.22

202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6,907,609.32	39.28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21,933.17	4.56	402,531.22
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038,100.00	4.43	151,905.00
山东圣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52,000.00	3.72	127,600.00
贵州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	2,198,235.00	3.21	139,625.00
合计	37,817,877.49	55.20	821,661.22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804,327.27	83,190,971.23
减：坏账准备	3,369,334.70	788,217.63
合 计	95,434,992.57	82,402,753.60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0,858,748.64	62,395,513.91
1 至 2 年	24,434,230.83	2,323,648.60
2 至 3 年	1,503,865.52	15,910,821.00
3 至 4 年	920,821.00	2,354,386.52
4 至 5 年	932,060.08	186,601.20
5 年以上	154,601.20	20,000.00
小 计	98,804,327.27	83,190,971.23

账 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3,369,334.70	788,217.63
合 计	95,434,992.57	82,402,753.6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关联方资金拆借	86,671,582.11	75,710,755.16
外部单位借款	8,255,000.00	4,025,995.81
保证金及押金	2,373,930.00	2,557,770.0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190,035.93	885,453.46
代垫社保款	313,779.23	10,996.80
小 计	98,804,327.27	83,190,971.23
减：坏账准备	3,369,334.70	788,217.63
合 计	95,434,992.57	82,402,753.60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 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2,718.38	1.83	1,812,718.3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991,608.89	98.17	1,556,616.32	1.60	95,434,992.57
其中：					
账龄组合	12,132,745.16	12.28	1,556,616.32	12.83	10,576,128.8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4,858,863.73	85.89	-	-	84,858,863.73
合 计	98,804,327.27	—	3,369,334.70	—	95,434,992.57

(续)

类 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190,971.23	100	788,217.63	0.95	82,402,753.60
其中：					
账龄组合	7,480,216.07	8.99	788,217.63	10.54	6,691,998.44

类 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5,710,755.16	91.01	-	-	75,710,755.16	
合 计	83,190,971.23	—	788,217.63	—	82,402,753.60	

报告期各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12,718.38	1,812,718.38	100%	公司于2025年1月注销
合 计	1,812,718.38	1,812,718.38	—	—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875,097.03	293,754.85	5.00
1至2年	4,146,300.33	414,630.03	10.00
2至3年	1,503,865.52	451,159.66	30.00
3至4年	420,821.00	210,410.50	50.00
4至5年	32,060.08	32,060.08	100.00
5年以上	154,601.20	154,601.20	100.00
合 计	12,132,745.16	1,556,616.32	12.83

(续)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14,665.70	250,733.28	5.00
1至2年	1,766,068.09	176,606.81	10.00
2至3年	460,821.00	138,246.30	30.00
3至4年	32,060.08	16,030.04	50.00
4至5年	186,601.20	186,601.20	100.00
5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 计	7,480,216.07	788,217.63	10.54

④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788,217.63			788,217.63
2024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68,398.69		1,812,718.38	2,581,117.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56,616.32		1,812,718.38	3,369,334.70

(5)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812,718.38			1,812,718.38
账龄组合	788,217.63	768,398.69			1,556,616.32
合计	788,217.63	2,581,117.07			3,369,334.7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拆借	84,258,863.73	1 年以内、1-2 年	85.28	
昌乐齐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借款	8,255,000.00	1 年以内、1-2 年	8.35	612,750.00
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拆借	1,812,718.38	3-4 年、4-5 年	1.83	1,812,718.38
曲靖德方创界新能	保证金及押金	750,000.00	2-3 年	0.76	225,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源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精华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拆借	600,000.00	1年以内、1-2年	0.61	
合计	—	95,676,582.11	—	96.83	2,650,468.38

202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拆借	56,880,848.21	1年以内	68.37	
潍坊达利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拆借	16,929,906.95	1-2年、2-3年、3-4年	20.35	
昌乐齐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借款	4,025,995.81	1年以内	4.84	201,299.79
山东菲利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拆借	1,400,000.00	2-3年、3-4年	1.68	
曲靖德方创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750,000.00	1-2年	0.90	75,000.00
合计	—	79,986,750.97	—	96.14	276,299.79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000,000.00		47,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47,000,000.00		47,000,000.00

(续)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320,102.23		24,320,102.2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24,320,102.23		24,320,102.23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潍坊达利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16,950,000.00		17,000,000.00		
潍坊精华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4,270,102.23	5,729,897.77		30,000,000.00		
合计	24,320,102.23	22,679,897.77		47,000,0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522,914.69	141,922,003.79	183,734,235.08	119,143,407.31
其他业务	16,990,608.17	15,226,241.53	11,073,797.56	8,849,894.72
合计	222,513,522.86	157,148,245.32	194,808,032.64	127,993,302.03

(2) 主营业务按照业务类型列示

业务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单机设备	63,849,987.07	49,034,563.44	87,842,652.27	60,426,439.86
成套设备	126,997,249.78	78,005,956.58	76,087,416.64	46,970,728.82
配件产品	8,837,871.06	8,800,358.70	13,740,183.45	6,000,211.96
加工及其他	5,837,806.78	6,081,125.07	6,063,982.72	5,746,026.67
合计	205,522,914.69	141,922,003.79	183,734,235.08	119,143,407.31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9.98
合 计		1,669.98

十六、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94.59	6,500.0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76,152.11	2,499,226.69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94,489.88	867,194.12
5、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8、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2、债务重组损益；		
13、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5、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		
16、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19、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7,374.81	-110,717.87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31,210.78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331,249.01	3,262,202.94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51,176.29	593,431.98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080,072.72	2,668,770.96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21.01	1,176.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额	-5,080,093.73	2,667,594.96

注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注2：2024年11月，全体股东决议通过关于定向增发股本引入新股东的议案，拟向郭峰宗定向增发股本 39.5万股，此次股份支付根据激励对象性质一次性计入当期管理费用7,631,210.78元，属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 年度	15.93	3.55	3.55
	2023 年度	19.80	3.65	3.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 年度	18.20	4.06	4.06
	2023 年度	18.36	3.38	3.38



法定代表人: 370725202452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常先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 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管理服务; 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 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 资 额 8916 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3 年 11 月 0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登 记 机 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686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173009

名 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CPAs

陕西分所专用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8月22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陕西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8月22日
/y /m /d

12

姓 名 张瑜
Full name Zhang Yu
性 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1-12-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正大(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陕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6101121981120820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张瑜 110100750104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年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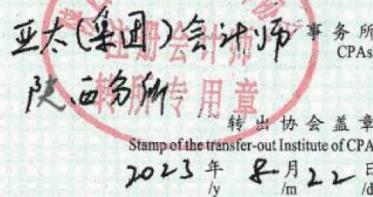
日
/d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 8月 22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 8月 22日
/y /m /d

12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3





姓: 孙
名: 狄龙
性: 男
出生日期: 1988-04-20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陕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61010419880420083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67073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